

## 2016 年度预算执行审计整改情况

根据市审计局《温州市审计局关于温州市水利局 2016 年预算执行情况审计报告》（温审农报〔2017〕79号要求。市水利局局高度重视，紧按审计报告要求做好整改，按时间要求上报，并举一反三，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开足前门、关死后门，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2017 年 6 月，局领导召集相关处室主要负责人以及财务工作人员，召开 2016 年预算执行审计整改和 2018 年预算编制专题会议，研究落实整改。现将有关整改情况函复如下：

### 一、关于预算编制未考虑职责调整和年初结余情况

审计报告反应的珊溪管理局 2016 年部门预算编制存在未考虑职责变化调整预算情况属实。2017 年部门预算已要求珊溪管理局调整，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按要求编制。市水利局督促下属事业单位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做到精准编制。

### 二、关于预算执行管理不到位情况

#### （一）结余资金长期挂账未使用

局本级：一是结余资金。根据温财预〔2016〕391号文件要求，2016 年 11 月 28 日将结转两年以上并无需履行合同的项目资金上缴国库 3727186.51 元，剩余 1894532.52 元为需继续履行合同支付。二是年中追加的全市水利行业建设管理预算 470 万，其中 170 万已拨付用于温瑞塘河淤泥固化研究等三项课题经费，300 万为 2016 年市统筹财力安排给温州市水利抢险与水文测报中心大楼基建款。

市防汛办：历年专项资金结余 1559169 元，其中 2009 年度小流域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项目省补资金 725610 元，防洪调度系统 1 期 833559 元。市防汛办已于 6 月底向市财政上缴山洪

灾害监测预警系统项目省补资金 725610 元；防洪调度系统 833559 元，已联系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安排 9 月份组织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给予支付。

## （二）预算项目列支不合理

珊溪管理局：因各种突发情况，需要列支经费。今后在编制预算过程中，加强预判，合理科学编制预算，做到列支有依据，并严格按照预算科目支出经费。

市防汛办：物业管理费，已与维多利亚物业部协调联系，解除非公共办公场所的物业管理合同。

## （三）项目管理不合规

局本级：2016年度水利工程稽察与标化工地创建督查，由于个别项目受台风灾害、政策处理等影响建设进度，为保障工作实效，稽察和标化创建督查的安排进行了微调，同时我局与中标单位签订了补充合同，标化工地创建督查时间由原来的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调整为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稽察时间由原来的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调整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截至目前，标化工地创建督查已按合同约定完成。今后我局将加强项目管理，秉持有利于财政资金安全和我方利益的宗旨与第三方签订合同。

## 三、关于往来款长期挂账未及时清理问题

局本级：市水利局本级一直积极对往来款挂账进行清理结算处理。2016 年 6 月委托第三方资质单位温州申诚会计事务所进行国有资产清查，并根据清查结果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上缴财政专户 243703.37 元。由于往来款基本上都是历史遗留的，情况复杂，大部分时间上都超过二十年，但市水利局积极解决：（1）暂存联建房集资 67337.60 元是金寿春、汤瑞良缴的调剂房款，

经与市住建委对接，该事项已办结，上会研究后将暂存联建房集资上交财政专户。（2）暂付市工行营业部储蓄所 98530.06 元和暂存款 98563.87 元，经联系各方，并与市慈善总会对接，移交市慈善总会监管，其利息用于在温州科技学院设立水利科技奖励基金 3）涉及有价证券 4500元和太空水押金 13000元等，已与相关部门对接，需市财政局明确处置意见。

市防汛办：往来账目应付款 4 项共 90333.76 元、应收款 4 项共 163978.35元，总共有 8 项往来账目。应付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防洪调度系统 1 期合同保证金 6 万元，现已联系计划 9 月份组织项目竣工验收后处理。应收温州市会计核算中心 15万元，已解决。保险公司汽车赔款等 6 项往来账目已长期挂账十多年，甚至二十年，追溯时间跨度较长，聘请委托温州申诚会计事务所进行账目清查，同时根据清查结果予以处置。

#### 四、关于资产管理不规范问题

市防汛办：针对资产管理不规范问题，立即开展了固定资产清理处置工作。一是对应报废未报废 6360200元固定资产，计划分批分批组织报废。二是各县（市、区）及水库无法回收 1682276 元，均已至函各县（市、区）以及市级成员单位，要求 7 月底前将发放的会商系统设备送至市防汛办，组织报废处置，如设备无法找到，各地要说明具体原因及理由，作为报废处置依据。三是对物资仓库已组织再次盘查，并完善物资登记工作。

#### 五、关于珊溪管理局食堂内控管理不严问题

珊溪管理局：珊溪管理局已规范对食堂采购、验收、日常工作监督管理，成立珊溪食堂现场管理小组，对食堂的现场日常工作加强监管。今后河背、百丈执法驻点等属地执法点伙食补助资金列入执法工作经费预算下拨至属地。珊溪食堂的劳务工作进行

外包，由承包单位负责日常工作，食堂的物资委托承包单位进行采购。由属地珊管办负责每月月底汇总登记就餐人数；由食堂管理员、食堂分管负责人及处室负责人审核后，向珊溪管理局报销。

#### 六、关于审计建议

下一步做好四方面工作。一是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强化预算执行和监督，不断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二是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预算，强化预算约束，严格按预算办事，注重资金使用的实际效果。三是严格资产管理。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加强合同履行管理，防止资产流失。四是加强对下属事业单位财务指导、管理和监督，规范财务制度。

温州市水利局

2017年8月3日